



**立法會CB(2)1346/19-20(02)號文件**

政府總部  
民政事務局

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 
政府總部西翼十二樓

**GOVERNMENT SECRETARIAT  
HOME AFFAIRS BUREAU**

12TH FLOOR, WEST WING,  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  
2 TIM MEI AVENUE,  
TAMAR,  
HONG KONG.

本局檔號 OUR REF : SF(3) to HAB/C 25/23  
來函檔號 YOUR REF : CB2/PL/HA  
電話 TEL. No. : 3509 7126  
圖文傳真 FAXLINE : 2802 4893

香港  
中區  
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秘書  
(經辦人：麥麗嫻女士)

麥女士：

**民政事務委員會  
回應立法會議員葉建源的信件**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香港公共圖書館的館藏發展工作是以《聯合國教育、科學及文化組織公共圖書館宣言》所訂原則為指引，旨在建立一個均衡及多元化的圖書館館藏，配合市民對資訊、研究、自學進修及善用餘暇各方面的需求，以及推廣本地文學藝術。

香港公共圖書館在選購圖書館資料時會考慮整體館藏情況，因應不同使用者的需求和興趣、資料的質素、館藏發展及出版情況等來選購圖書館資料，採購的書種會盡量廣泛。香港公共圖書館維護資訊自由，整體館藏並不反映任何特定的信念或觀點，惟館藏要符合香港法律的規定。

隨著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》的立法，香港公共圖書館必須確保圖書館藏遵守有關法例的規定。香港公共圖書館正覆檢九本書籍，在覆檢過程中會徵詢法律意見以確定內容會否違反此法例，而有關書籍將暫時不會供市民借閱和作參考用途。

民政事務局局長

(岑曉彤



代行)

2020年7月10日

副本送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